

# 海南省 1995 年甲乙类传染病疫情分析

海南省卫生防疫站(570203) 陈少珠 张碧英

1995 年我省 19 个市县 21 个应报单位 报告甲类传染病 1 种(霍乱)及乙类传染病

15 种共 13 110 例, 总发病率为  $182.80/10$  万, 死亡 11 人, 总死亡率为  $0.15/10$  万, 总病死率为 0.08%。与 1994 年比, 总发病率下降 22.87%, 总死亡率下降 65.91%, 总病死率下降 55.81%。发病率居前五位的病种依次是: 疟疾、肝炎、痢疾、淋病和麻疹。

与 1994 年比, 痢疾、伤寒、淋病、流脑、钩体病、斑疹伤寒和乙脑的发病率略有上升, 梅毒的发病率上升明显, 上升了 1605.70%, 发病率下降的病种有霍乱、肝炎、麻疹、百日咳、白喉、狂犬病和疟疾。新增加的病种是艾滋病(1 例)。

本年度传染病发病数构成: 4 种肠道传染病(霍乱、肝炎、痢疾和伤寒)5 826 例, 占 44.44%; 3 种虫媒传染病(斑疹伤寒、乙脑和疟疾)5 293 例, 占 40.37%; 3 种性传染病(艾滋病、淋病和梅毒)1 714 例, 占 13.07%; 4 种呼吸道传染病(麻疹、白喉、百日咳和流脑)260 例, 占 1.98%; 2 种人畜共患传染病(狂犬病和钩体病)17 例, 占 0.13%。

1995 年报告病例较多发病率较高的有陵水(1 788 例,  $585.94/10$  万), 三亚(1 618 例,  $373.03/10$  万), 海口(2 090 例,  $357.17/10$  万), 保亭(845 例,  $533.19/10$  万), 万宁(973 例,  $186.59/10$  万), 东方(800 例,  $237.29/10$  万), 乐东(812 例,  $180.38/10$  万), 和琼中(631 例,  $309.66/10$  万)等市县。

性病和疟疾是我省重点防治的病种, 其中 1995 年淋病有 18 个报告单位, 报告 1 627 例, 发病率为  $22.69/10$  万, 无死亡。与 1994 年比, 发病率上升 1.54%, 除定安、屯昌和白沙三个内陆市县外, 其他市县均有病例报告, 主要以海口、万宁、儋州和三亚等交通方便的沿海市县为主, 这 4 个市县共报告 1 394 例, 占淋病总病例的 85.68%。患者以 20~45 岁为主, 占 47.57%。

梅毒有 9 个报告单位, 报告 86 例, 发病率为  $1.20/10$  万, 无死亡。与 1994 年比, 发病率上升 1605.70%。病例主要集中在海口(50 例)、儋州(13 例)和三亚(11 例)。也有少数病例分布于互相毗邻的文昌、琼海和万宁。

疟疾全省共报告 5 252 例, 发病率为  $73.23/10$  万, 无死亡。与 1994 年比, 发病率下降了 32.92%。全省各市县均有发病, 发病率最高的为保亭, 琼中等内陆地区, 发病率居前五位的是: 保亭  $507.32/10$  万、琼中  $258.13/10$  万、陵水  $215.96/10$  万、三亚  $172.22/10$  万和乐东  $171.94/10$  万, 这 5 市县病例占全省病例的 66.83%。疟疾在我省全年无休止期, 6~9 月为高峰发病月, 占全年病例的 44.71%。近年尽管发病率有某种程度下降, 但抗疟工作仍是我省防病工作的重点之一。